

北京天坛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天坛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1年8月4日以电子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1年8月1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八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八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兰州血制设立永登兰生单采血浆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

同意公司所属兰州兰生血液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兰州血制”）全额出资2,700万元以购地新建模式设立永登兰生单采血浆有限责任公司（暂定名，以工商部门核准为准），并持有永登兰生单采血浆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资金来源为兰州血制自筹。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兰州血制设立榆中兰生单采血浆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

同意公司所属兰州血制全额出资2,700万元以购地新建模式设立榆中兰生单采血浆有限责任公司（暂定名，以工商部门核准为准），并持有榆中兰生单采血浆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资金来源为兰州血制自筹。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兰州血制设立皋兰兰生单采血浆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

同意公司所属兰州血制全额出资2,700万元以购地新建模式设立皋兰兰生单采血浆有限责任公司（暂定名，以工商部门核准为准），并持有皋兰兰生单采血浆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资金来源为兰州血制自筹。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兰州血制设立甘谷兰生单采血浆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

同意公司所属兰州血制全额出资 2,700 万元以购地新建模式设立甘谷兰生单采血浆有限责任公司（暂定名，以工商部门核准为准），并持有甘谷兰生单采血浆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资金来源为兰州血制自筹。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武汉血制增资老河口市武生单采血浆站有限公司的议案》

同意公司所属国药集团武汉血液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血制”）全额出资 2,000 万元增加老河口市武生单采血浆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老河口浆站”）注册资本，增资款项由武汉血制自筹。增资完成后，老河口浆站注册资本由 1,000 万元增加至 3,000 万元，武汉血制持有 100%股权。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上海血制增资常熟市白茆单采血浆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

同意公司所属国药集团上海血液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血制”）全额出资 900 万元增加常熟市白茆单采血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白茆浆站”）注册资本，增资款项由上海血制自筹。增资完成后，白茆浆站注册资本由 1,050 万元增加至 1,950 万元，上海血制持有 100%股权。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上海血制常熟市白茆单采血浆有限责任公司改造项目的议案》

同意公司所属上海血制白茆浆站改造项目，项目改造面积 2,762.69 m²。项目总投资 898.86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808.86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90 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成都蓉生增资浑源天坛生物单采血浆站有限公司的议案》

同意公司所属成都蓉生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成都蓉生”）及自然

人股东按持股比例增加浑源天坛生物单采血浆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浑源浆站”）注册资本金 500 万元，其中成都蓉生增资 400 万元，自然人股东增资 100 万元，增资款项由成都蓉生和自然人股东自筹。增资完成后，浑源浆站注册资本由 795 万元增加至 1,295 万元，成都蓉生持有 80%股权，自然人股东持有 20%股权。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兰州血制增资宁夏青铜峡兰生单采血浆站有限公司的议案》

同意公司所属兰州血制及自然人股东按持股比例增加宁夏青铜峡兰生单采血浆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铜峡浆站”）注册资本金 300 万元，其中兰州血制增资 240 万元，自然人股东增资 60 万元，增资款项由兰州血制和自然人股东自筹。增资完成后，青铜峡浆站注册资本由 50 万元增加至 350 万元，兰州血制持有 80%股权，自然人股东持有 20%股权。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兰州血制靖远兰生单采血浆有限责任公司购置业务用地的议案》

同意公司所属兰州血制靖远兰生单采血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靖远浆站”）以总价不超过 500 万元的金额竞拍靖远浆站项目建设用地，土地面积约 5700 平方米（约 8.5 亩）。资金来源为靖远浆站自有资金。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兰州血制镇原兰生单采血浆有限责任公司购置业务用地的议案》

同意公司所属兰州血制镇原兰生单采血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镇原浆站”）以总价不超过 400 万元的金额竞拍镇原浆站项目建设用地，土地面积约 8343.54 平方米（约 12.52 亩）。资金来源为镇原浆站自有资金。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兰州血制民乐兰生单采血浆有限责任公司购置业务用地的议案》

同意公司所属兰州血制民乐兰生单采血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民乐浆站”）以总价不超过 300 万元的金额竞拍民乐浆站项目建设用地，土地面积约 9629.81 平方米（约 14.4 亩）。资金来源为民乐浆站自有资金。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20 年度薪酬考核和 2021 年度薪酬标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北京天坛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8 月 10 日